

愛氏「復社」

評介

丘爲君

作者：William S. Atwell
題目：From Education to Politics: The Fu She
出版：收於 Wm. Theodore de Bary 所編
The Unfolding of Neo-Confucianism 一書
頁數：P.P. 33-367 有引註，字彙索引

「復社」一文的作者 William S. Atwell，係美國普林斯頓大學 (Princeton University) 東亞研究所的博士班研究生。他的博士論文為復社人物陳子龍（一六〇八——四七）的研究。他的主要興趣在十六、七世紀中國的社會史與思想史。

這篇文章相當長，筆者擬先將 Atwell 氏的這篇復社做簡單的介紹，再提出批評。

一、愛氏「復社」要略

愛氏這篇「復社」，計有六個小節，第一小節係引論，闡述「文社」的歷史淵源與晚明文社的性質。第二小節談復社建立的經過與歷史背景。第三小節討論復社的組織，並分析復社的成員。第四小節，作者討論復社領袖們的目的與理想，並對其理想的塑成作一歷史考察。第五小節作者談復社的運作問題，在這個小節裏，愛氏對復社的發展及其反對勢力，有很清楚的交代。最後一小節是結論，作者提出復社的貢獻及復社人物書生干政的用意。

1. 文社的歷史淵源與晚明文社的性質

依愛氏的看法，他認為傳統中國裏，常有文人 (educated men) 相聚，以討論文學、哲學、歷史，以及其它彼此共同興趣的課題，這種現象的發展，便構成了後來的「文社」。雖然一直要到晚明，文社才大為普及，但事實上，這種普及的現象是經過歷史的長期發展而成的。作者還提到論語第十二篇，「以文會友，以友輔仁」這一段話，來支持他的觀點。

由於後來的文社逐漸有參預政治的行動，使得原先「以文會友，以友輔仁」的理想，和後來的文社組織漸漸地有了距離。根據愛氏的看法，魏晉時代其領導性的和識份子，便是無法展佈其儒家思想以及受到政治上的挫折，轉而投向佛老之學。知識份子的這種轉變，遂造成了社會上的「清談」。最有名的「竹林七賢」，便是這種轉變的具體例子。

作者還提到廬山的白蓮社，愛氏以為，白蓮社在慧遠和尚的主持下，成了當時文人逃避政治生活的聚會中心，同時愛氏還進一步地肯定，白蓮社這樣的組織，便是文社的先鋒。

文社在唐宋兩代繼續滋長發展。愛氏舉唐代的白居易元稹聚集友人以討論詩詞為例，作者認為這種文

人的聚合就是文社組織。作者又提到北宋時代，司馬光、富弼、文彥博等人所籌組的耆英會，愛氏認為這也是文社組織的形式。據愛氏所言，到了南宋時期，不論是都市或鄉鎮，到處都有文社組織，文社已經相當普及了。

宋亡蒙人入主中國後，文社的性質稍有轉變，某些文社組織甚至帶有明顯的政治色彩。愛氏雖未提到民族主義對元代文社的影響，但却肯定這些文社與「反元復宋」的思想有所牽連。作者還提到元代最重要的文社組織——月泉社，可惜無多介紹。

據愛氏的觀察，入明以後，文社的性格有重大的轉變。作者認為，有明以前，文社的組織僅是作為文士在官場生活之外或官場生活之後的一種排遣，像白居易司馬光等人，文社對他們來講，只不過提供了一個機會，使他們能於友朋之間，共同建立一個作為消遣的嗜好，畢竟，他們因為忙於官場事務而沒有很充裕的時間來專注於文社組織。其他像竹林七賢與月泉社人物等等，文社只不過是他們逃避官場生活的一種寄託。但這種消極性的文社組織，到了晚明以後，遂為其它捲入教育與政治活動的文社所取代了！

那麼文社又為什麼能於明代大放異彩呢？愛氏提出了幾點看法。

第一點是與明代鄉校制度有關。雖然明太祖曾經建立國立學校的制度，並且擁有合格的師資，但是從明代中葉以後，由於下層官僚已被那些冬烘的舉人和貢生所充斥，所以那些過剩的冬烘腦袋乃轉向學校發展，這種現象發展的結果是，作為學術重鎮的鄉校制度逐漸喪失其重要性。學校既不能招徠一流人才，才智之士自然就趨往書院一類的私校組織。但由於明代書院的政治色彩太濃（作者可能指東林黨人），使得中央政府有意壓制書院（尤其是萬曆天啓兩朝），這樣一來，書院也就漸漸沒落了，但相對的，文社團體却因而劇增。

第二點是與王學有關。由於王陽明提出「人皆可以為堯舜」的概念（即「希聖」觀念，但作者並未言及），王門子弟遂四處闡揚王陽明的理想，並致力於儒學世俗化的工作。王門人物的努力，促成了平民教育（愛氏未用此名詞）的出現，使教育有一革命性的突破。在王學的影響下，十七世紀的二十年代與三十年代，文社遂迅速地滋長。

第三點是與八股考試有關。由於明代的考試方法係八股取士，格律繁複；士子引以為苦，遂紛紛加入文社，以晤八股高手，期能通過科考。這種現象也使得文社大為增加。

第四點是文社具有的功能。明代的文社經常與書商合作，以出版社員的各類著作，這些著作通稱為「社稿」。社稿的出版，可以幫助社稿的作者博取文名，並有助於將來的科考前途。由於文社對士子有這樣的好處，文社遂因而大行其道。

最後一點是和生員人數的劇增有關。明朝政府雖然嚴格管制舉人和進士的名額，但對於生員却採取開放政策，使得生員人數因而大為增加。一些像蘇州等地人口稠密、經濟繁榮、文化水平較高的地區，便到處充斥着那些鄉試失敗的生員。這些生員為求順利通過科考，也就紛紛湧入文社來，因此南直隸地區的文社和社稿都非常普遍（為君按，這種情形正像今天臺北市的補習班一樣）。

文社在晚明時期可謂泉湧般地出現，由於文社的重要功能之一，在於協助社員通過科考（愈是能使其社員通過科考的，該社的名氣也就愈大），以進入政

府機構，這麼一來，文社於晚明時期捲入政治活動，也就不足為奇的了。而在所有文社當中，最具影響力的，便是復社。

2. 復社的建立

復社的前身為應社，由蘇州地區的年輕士子於一六二四年所組成。應社的重要發起人包括張溥（一六〇二——四一）、張采（一五九六——一六四八），以及楊廷樞（一五九五——一六四七），這些人後來也都成了復社的重要人物。

應社的成員泰半專心典籍，以應付科考。譬如，他們就曾經分為若干小組，分頭研讀五經，然後再彼此交換心得（類似今天大學裏的社團與讀書會組織）。據愛氏的看法，應社人員的主要興趣雖在學術方面，但是後來仍不可避免地要捲入政治的風暴中。

從一六二四年到一六二七年這段期間，是宦官魏忠賢（一五六八——一六二七）的當權時期。魏忠賢掌權時，大力整肅異己，尤其是刻意打擊東林黨人。據愛氏的觀察，在一六二六年時，魏忠賢的恐怖勢力已經到達蘇州，即應社的門檻了。蘇州地區的重要意

見領袖周順昌，由於和東林運動有所瓜葛，並於一六二二年至一六二六年之間，不斷地譏評魏忠賢，因而被魏忠賢的黨羽所逮捕，並陷死獄中。周順昌事件給應社人物很大的刺激，就在這個事件的激發下，應社的這些年輕士子遂決定走出學院的象牙塔，投身政治——一個他們愈來愈熟悉的世界。

在一六二六年以前（即周順昌事件之前），應社的成員無論在人數或者地域分佈上，都相當的侷小。大約就在這個時候，一些應社的人物打算打破這種困局，而大力擴張應社的組織。也就在這個時候，應社得到他們最好的機會——應社人員中至少有五個人於一六二八年取得進士。不僅如此，由於熹宗皇帝於一六二七年去世，思宗上臺，魏忠賢見殺，使得應社人物終於除去了他們的政敵。

隨着崇禎皇帝的上臺，應社領袖張溥也就因為慶賀崇禎帝的登基，而被拔舉為「恩貢生」，前往京都。一六二八年，張溥帶着這份榮耀前往北京，在北京城裏，他和國立大學的學生、被魏忠賢逐出朝廷而現在又回來任職的老臣等等，建立了友善的關係。於是，張溥就這樣在北方建立起應社的支部。

張溥從京師回到蘇州泰昌後，與一二好友商量，準備共襄盛舉，下函邀請全國各知名學者，聚會尹山。當大會召開時，在今江蘇、安徽、湖北、湖南、浙江等地的士子，都有人來參加。同時，山西、陝西、福建、廣東等地的士子也紛紛來函表示他們的興趣。張溥見此局面，遂決定組織一個能容納天下志士的文社，經過各方同意，這個新的文社便命名為復社。

尹山之會給張溥等人很大的鼓舞，為了再擴大組織，他們於一六三〇年在金陵（今天的南京）召開第二次全國大會。這次大會依然盛況空前，其中還吸收到黃宗羲入社，這自然也使復社增輝不少。

復社的聲勢愈來愈大，緊接着，是復社人物吳偉業、張溥、夏曰瑚等人紛紛中舉，取得進士，這些錦上添花的消息，又使得復社聲勢更為之壯大了。

張溥中舉後，入京進翰林院，應社識當時最有權勢的人物——大學士周延儒。但周張親善的結果，却得罪了周延儒的政敵溫體仁。溫體仁處心積慮地想把張溥剔除於翰林院之外，雖然張溥還是被周延儒給保住，但却使張溥在翰林院待得很不愉快。一六三二年，張溥終於罷官還鄉。張溥回鄉後，於一六三三年在

蘇州虎丘召開復社的第三次全國大會，與會士子超過千人，可謂盛況空前。

3. 復社的組織

復社在一六二九年的尹山大會時，張溥曾宣誓「申盟詞」曰：

毋蹈匪彝，毋讀非聖書，毋違成老人，毋矜己長，毋形彼短，毋巧言亂政，毋干進辱身。嗣今以往，犯者小用諫，大則擯，既布天下皆遵而守之。

這段盟詞，照愛氏的看法，有幾點特殊的意義。

第一，張溥的復社盟詞，每一個字眼都遵守了明太祖的遺訓，使得復社的敵人，無法從意識型態上找到毛病來加以攻擊。第二，復社這項盟詞表現了復社的「羣體意識」(Group Consciousness)，而這點則是復社的前行代——東林運動——所沒有的。除了這兩點觀察之外，作者還提到，張溥規定復社的成員名

單必須出現在社稿上。依愛氏的看法，張溥的這個決定，是想替復社的力量與威望做廣告。

復社的「中央黨部」設於蘇州泰昌，以張溥為領袖。在泰昌，復社中央設有籌款部門、新社員訓練部門，以及負責社稿出版的部門。雖然我們並不十分清楚，復社的成員是如何挑選，以及他們的正確服務為何，但是他們顯然有維持組織紀律、吸取其他學者、推薦論文出版以為社稿，等等義務。同時，他們也一定會為上層領導階層與下層組織之間的聯繫問題，創造出一個相當複雜的聯絡作業系統。

在下層單位中，復社的成員分屬於各地的小規模文社。也就是說，在一個大社之內，有許多小組織，對外是用復社名義，對內則是各不相謀的。像謝國楨在「明清黨社運動考」一書就已經辨認出，復社之內至少有十六個小社。

至於復社成員的分析，愛氏引用了日本學者小野和子的研究，現將小野的復社成員分析，列表如下：

Area (地域)	List A (表A)	List B (表B)
Nan-Chihli (南直隸)	856(38.3)*	1230(40.9)
Pei-Chihli (北直隸)	33(1.5)	50(1.7)
Chekiang (浙江)	440(19.7)	520(17.3)
Kiangsi (江西)	330(14.8)	386(12.8)
Fukien (福建)	173(7.8)	270(9.0)
Hukwang (湖廣)	227(10.2)	242(8.1)
Shantung (山東)	74(3.3)	97(3.2)
Kwangtung (廣東)	42(1.9)	150(5.0)
Honan (河南)	38(1.7)	27(0.9)
Shansi (山西)	7(0.3)	14(0.5)
Shensi (陝西)	0(0.0)	5(0.2)
Szechwan (四川)	8(0.4)	8(0.3)
Kwangsi (廣西)	1(0.0)	1(0.0)
Kweichow (貴州)	1(0.0)	4(0.1)
Yunnan (雲南)	0(0.0)	1 (0.0)
Totals (總計)	2232	3005

註：括弧裏的數字代表各總計的百分比

從上面的列表來看，雖然復社成員偏及大江南北，但幾乎有百分之四十的成員來自南直隸一地，由此可見，復社組織的地域色彩顯然十分濃厚。

4. 復社領袖們的目的與理想

據作者的觀察，復社的成員相當複雜，其成員的背景、旨趣與野心，都有很大的差距。復社的成員中，有勤勉不懈的學生，也有已有相當社會地位的學者；有畫家，也有軍事戰略的專家；有遊手好閒的漢子，也有致力邦國的嚴肅官吏。

雖然復社的成員是如此複雜，但復社組織却具有某些共同的理念，以凝塑其成員。這些理念，據作者的觀察，包括下列諸項：

第一，對政治迫害的深刻認識。一六二五年至一六二六年間東林運動的潰敗，予當時的年輕學者很大的刺激，就是因為這個刺激，使這些年輕學者進而轉變成復社的組織人物與領袖人物。東林運動的失敗，不僅使魏忠賢成了明廷最有權勢的政治領袖，同時還使十四名最著名的東林人物，死於政治迫害。這十四名東林人物中，七名來自南直隸，二名來自浙江，

另有二名分別來自湖廣與福建。就是從這些個地區，復社得到最大的支持。像黃宗羲和張溥便都曾在這些地區，利用羣衆的情緒來製造羣衆運動。

第二，建立下層影響力。魏忠賢後來雖爲崇禎皇帝所除去，但由於復社領袖已多人被害，復社人物並未能在政府高階層中發展。據愛氏的看法，復社人物遂在這種局面下，努力建立不可動搖的下層影響力。

第三，矢志社會改革。復社領袖們並不熱衷官場權勢，關於這點愛氏認爲，復社人物比東林人物更認清時代的危機，因此張溥乃提出「興復古學」的口號作爲號召。據愛氏的看法，「興復古學」的用意並非盲目地重建古代機構，而是要「古爲今用」。在這個前提下，復社人物乃努力於突破八股的束縛，以期得到思想解放的效果。藉着這個共同的信念，復社凝聚了黃宗羲、顧炎武、方以智，以及陳子龍等晚明第一流的才智之才。

除了復社領袖「興復古學」的精神感召之外，復社人物還受到王陽明學派的強烈影響。王學經過王門子弟的宣揚後，極爲重視平民教育的傳播，復社人物承襲王學的精神，一方面於民間傳播學術思想，建立

下層影響力，一方面大力吸收寒門弟子，以爲其成員。

其次，復社人物還扮演地方紳士的角色，以協助農民，爲農民爭取權益，反映他們的苦痛。

復社領袖們雖有以上的共同信念，但後來終不免轉向，由教育投身政治。對復社人物的轉向，愛氏有相當真確的觀察。愛氏認爲，由於復社人物關心現實問題，使得復社人物用學術的眼光來檢查社會改革的問題。開啓這個風氣的，是幾社（復社的分枝）領袖陳子龍。陳子龍於一六三八年編有「皇明經世文編」五百餘卷，這部書裏收有東林人物與非東林人物的作品。

一六三九年，陳子龍又編纂了另一部大書——徐光啓討論農業的作品，「農政全書」。陳子龍認爲，這部書的問世將可以使國家獲益。

除了陳子龍之外，復社領袖張采也曾發表作品，以討論穀物運送的制度。另外像吳應箕也寫過相當多的文章，討論政治、軍事，和經濟的問題。

張溥則更受到徐光啓的鼓勵，於一六三五年編纂「歷代名臣奏議」一書。

復社領袖的轉向，使他們逐漸脫離「興復古學」的象牙塔，而走上「經世致用」的道路。像黃宗羲、顧炎武等人，便都有受到這種轉變的強烈影響。而復社人物更是因為這種轉向，才由教育踏上政治之途；他們相信，只有政治改革，才能使社會改革有成功的可能與希望。

5. 復社的運作

從一六二九年復社的創立到一六四四年明朝滅亡為止，復社人物在科考錄取方面，屢締佳績。以一六三七年為例，殿試的前三名便皆為復社人物所包辦；其更甚者，有四分之三的復社人員，都在這次中舉。

復社人物在科場上有這樣優異的表現，原因之一，自然要歸諸於復社擁有第一流的學者以訓練它的成員，另一個原因，據愛氏的看法，是與復社操縱科考有關。復社領袖如張溥等人，已經和一些主考官有相當的情誼，在改卷決定錄取名額時，多少總會偏袒復社人物，如此一來，便更促進復社人員科考的優勢了。

除了科考的優勢外，復社的地方勢力也非常強大

。一般地方官吏為巴結復社人物，便經常整肅那些與復社作對的人，這種發展，遂逐漸造成「黨同伐異」的現象。

復社的壯大，自然引起各方的疑忌，據作者的看法，復社發展得愈快，反對的聲浪也愈高，而其中最大的反對勢力便是晚明的當權人物——溫體仁。在溫體仁的有力封鎖下，復社人物簡直一籌莫展。

一六三七年溫體仁告老還鄉，次年病逝。復社人物見機不可失，遂全力反擊溫派人物，以圖掌握實際的政治權力。在復社人物的反擊行動中，最著名的，便是一六三九年對阮大鍼的攻擊。

阮大鍼原與東林人物親善，尤其是左光斗；後來阮與東林人物不睦，轉而投靠魏忠賢。一六二七年，魏忠賢已走到了窮途末路，阮大鍼一看情勢不對，遂撰文攻擊東林黨人與魏忠賢等宦官，表示他與二者均無瓜葛。阮大鍼的伎倆一時還頗為受用，唯不久便被舉發他與魏忠賢的關係，於是，阮大鍼乃在一六二九年丟官返鄉。

阮大鍼回到安徽老鄉後，發現該地已不很安寧，於是轉到南京發展勢力，不料南京早已是復社人物的

天下。阮大鍼相當清楚復社的名聲與勢力，因而鼓起勇氣，向復社人物表示親善，思欲修好。但復社並不賞光，竟一口給回絕了。阮大鍼受此刺激，既羞且怒，遂不惜鉅資，另外設立一個文社，以和復社對抗。

阮大鍼的作法，使復社人物更為震怒。一些復社人員遂在一六三八年，起草了一份文件——「留都防亂公揭」，對阮大鍼過去和現在的行徑，予以無情的揭發。「留都防亂公揭」於一六三九年出版，經復社一百四十名年輕學者的簽署後，上呈崇禎皇帝。

復社對阮大鍼的打擊，贏得各方的支持與反應，使得阮大鍼有五年之久的光景，不敢在官場上露臉。同時，復社人物「留都防亂公揭」一擊，也為復社立下了一個新的里程碑，據愛氏的觀察，此後復社已決定以南京為政治基地，開始問鼎中原，角逐權勢。

溫體仁下臺後，最有力的當權人物是溫體仁所培養的薛國觀，唯不久薛即以瀆職自殺。薛死後，親復社的周延儒上臺。周的上臺，給復社人物最好的機會；他們一展抱負的時刻雖然來臨了，不料，復社領袖張溥却於此時驟逝，使復社受到極大的損失。

張溥於一六四一年去世後，不到三年的光景，明

朝也跟着亡了。弘光皇帝雖於南京建立政權，繼續抗清，不料這岌岌可危的小朝廷却又搞派系鬭爭。以史可法為領袖的這一派，拉攏了吳偉業、陳子龍、陳貞慧等復社人物，並結合黃道周、劉宗周、姜曰廣等曾參與東林運動諸人。另外一派以馬士英（一五九一——一六四六）為領袖，並結合阮大鍼以與史派對抗。馬士英雖將史可法等除去，並大敗復社與東林人物，大力展開整肅；唯朝中正義之士目睹此狀，亦相偕逃去。

6. 結論

復社人物雖有崇高的理想，思對邦國有所建樹，但明朝亡了，政權轉為異族所控制，復社也因之煙消雲散。復社雖在歷史的舞臺上消逝，據愛氏的看法，復社的精神却依然留傳下來，尤其是「經世致用」的思想，更是影響了有清一朝的學術風氣。

其次，復社推動平民教育、吸取寒門子弟、利用公開講演以推動社會改革等，也都能轉移一代風氣。

雖然如此，復社領袖畢竟是實際主義者。據愛氏的看法，復社領袖雖然推動社會改革，但是他們了解

，只有政治獲得改革，他們的努力與社會改革的理想才會成功，才會有意義，這也是為什麼復社人物終要走上「書生干政」的道路去。復社雖然亡滅了，但是復社的精神却在黃宗羲等人的身上流傳下來，繼續其偉大的抗議傳統。

二、「復社」一文之批評

愛氏「復社」一文極具匠心，據筆者的看法，愛氏此文至少有下列優點：

第一、材料的細心蒐羅。作者此文除了廣泛徵引歐美日學者的研究成果之外，還對中文的二手史料與一手史料有詳細的經營。不類西洋一些漢學家，只讀西文研究或中文二手史料。

第二、組織嚴密。愛氏此文雖以編年敘述為主，但並未流於長編。像復社的建立、復社的組織、復社的目的與理想，以及復社的運作等等，作者都有清楚的交待。不僅如此，在本文各個小單元中，前後還相互呼應貫串。

第三、敘事分析雙頭並進，而無雜難之跡。作者在編年敘述過程中，並未遺忘對歷史現象的發展加以解析說明，使整個歷史解釋能在歷史敘述中自然進行。

愛氏「復社」一文雖有以上的優點，但也有相當多的疏忽。值得我們注意與警惕。就筆者注意所及，愛氏「復社」一文至少有下列這些缺點：

第一、文社起源問題。作者曾以近三頁的篇幅，討論文社起源的問題。我個人認為，文社起源問題，只要略作交待，說明它在中國歷史上出現的背景與意義即可，大可不必在這方面大作文章；愛氏此文便犯了這個毛病，對中國歷史上的文社大發議論。在作者舉證的過程中，如清談的竹林七賢、北宋的耆英會等等，都在意義上和作者所欲討論的明代文社相去甚遠。周禮雖稱二十五家為社，但事實上，社的種類極為繁多，意義亦不一。愛氏所討論的明代文社，固然和周禮的「社」無關，但也和中國歷史上的「文社」（這是根據愛氏的用法）沒有直接的關係。明代的文社，根本上是出於明人結社的習慣，因此，文有文社，詩有詩社，武有武社，種類之多，不一而足。其次，明以前的「文社」和明代文社的根本差別是，前者係無意義的聚合，係消遣的行為；而後者則是有意義的組織，此意義最基本者在於揚名當代與通過科考。單是這個判別，就決定了「文社」的基本意義了！

第二、對復社組織的運作未有清楚的交待。「復社」一文最弱的部份是復社組織一節，作者曾說，復

社在領導階層與下屬階層中有相當複雜的作業系統，但怎樣個複雜法，愛氏並無任何證據來支持他的說法。在組織這節裏，作者也幾乎對復社的內部組織沒有最起碼的交待。這點是很遺憾的地方。

第三、東林人物與復社人物無清楚的判別。愛氏此文雖然屢稱東林黨為復社的前行代，但是在復社的運作一節裏却又提到，弘光朝時，廷中分為史可法與馬士英兩派，其中史可法派還包括了東林與復社兩派的人物（頁三五六）。既然東林人物為復社人物的前行代，這裏怎麼又東林復社並列，糾纏不清呢？關於這點，愛氏避而不談。事實上，復社一直有「小東林」之稱，可見其與東林黨之間的微妙關係。但東林黨在魏忠賢當政時，已被魏閣摧殘幾盡，所餘剩來下的，也不足成事。因此，復社乃取東林而代之。但由於東林黨人多半在上層社會發展，而復社則反是，所以在崇禎朝與弘光朝時，東林餘波猶屢屢浮現，事實上，東林與復社是兩個在理想與組織上全然不同的團體，這一點必須分辨清楚。

第四、對復社的負面影響敘述過少。通觀復社全文，愛氏顯然太凸出復社人物的正面意義，而忽視了它的負面影響。復社的三次大會（尹山大會、金陵大會、虎丘大會），聚眾千人，其盛況被稱為「三百年來，從未一有此也」。不僅如此，當時復社領袖們簡直風光透頂，那時一般讀書人不敢稱呼他們的名字，

而改口稱張溥為西張先生，呼張采為南張先生。而兩張拉攏士子，圖得科名，又有公薦、獨薦、轉薦等等名詞，以致有後來的科場獄發生。復社既然掌握黜陟之權，因此一般士子多思與復社聯合，而那些够不上與復社聯合的，就竭力造謠與復社作對。然復社並未因此稍斂其行徑，反借民衆勢力，來把持政權，膨脹社中的勢力。如此一來，使原本是士子讀書會文，互相砥勵的復社，反變成勢力的場所；以至於弄到最後國破家亡的局面！關於這方面，愛氏實在著墨過少。

第五、對復社的自身歷史，敘述過簡。復社的前身為應社的固然不錯，但張溥張采等與應社有所關係，還是相當遲晚的事，這一點，愛氏並無交待。其次，復社也並非由應社轉變成的，早在一六二九年（即復社的尹山大會之年）之前，復社即已存在，而且與應社感情一直不睦。後來經張溥的調解，兩社始合而為一。從愛氏的敘述來看，讓人有復社係由應社改名而來的錯覺。

其次，中文字彙裏還有幾個錯字，筆者所發現的，有P萬歷，歷應為曆；h1歷代名臣奏議，義應為議。

愛氏「復社」一文雖有以上的缺憾，但就立論、結構，與材料各方面來看，仍然可以發現作者所花的功夫與心力。就晚明社會思想的研究而言，愛氏此文是作了很大的貢獻。